

基督教裡有「積非成是」的陋習，迄今未改，時常聽到祈禱或講道或對談時用錯字，明顯的例子如：「上帝祝福你」、「神的祝福」、「願主祝福」、「耶和華祝福滿滿」……等等，全都是捨用正字而用「祝」字，證實不明白「祝」字的意義或是「習非成是」之故。更令人驚奇的是有神學教授、神學博士也用錯字。在教會的文件、週刊、週報、特刊、屬靈書籍、讚美詩、音帶、光碟、電視見證集、佈道單張、名著荒漠甘泉、新譯聖經……等都出現過這一錯字，這麼廣泛的誤導，已經成為如同洪水氾濫之災，實是可怕，難道就由其氾濫下去麼？（謝道泉牧師：《如洪水氾濫——關於「祝福」與「賜福」》一文中第一段。《時代論壇》時代講場，2010.2.16）

基督教論壇報 2015. 3. 4 編輯精選

從天官賜福談上帝祝福—華人基督徒常見的用詞錯誤

2015-03-04 | 溫英幹（國立東華大學榮譽教授）

春節期間，華人社會習慣張貼民俗信仰的「天官賜福」圖像以求福。天官賜福是中國民間及道教信仰，相信三官（天官，水官及地官）大帝中的天官會賜福民間。俗謂正月十五上元（元宵）節天官賜福於人，也泛指上天賜福。

一般華人都知道天官賜福，而許多基督徒卻一直錯誤地使用「上帝（神）祝福」此類詞語，卻不知如此意表是上帝還要向比祂更高等次的天神祈求來賜福，實在非常諷刺，因此斗膽再撰文敬請華人基督徒不要再用「上帝（神）祝福」或「上帝的祝福」這樣錯誤的用語了。

「神賜福」錯用為「神祝福」

筆者在美國《文宣雙月刊》發表過一篇《華人基督徒常見用詞錯誤三則》（2011年5月），指出華人基督徒誤將「神賜福」錯用為「神祝福」，是華人基督徒常見的用詞錯誤。最近搜索網路，才發現已經有好幾篇類似的文章，指出這種用詞錯誤（多為牧者所寫，因篇幅所限不在此列出），但似乎效果仍然不彰，基督教界媒體及各方面，主日敬拜時司會與牧師仍然一再說出，「神祝福大家」或「領受神的祝福」，這類錯誤用詞。

其中謝道泉老牧師寫了好幾篇文章大聲疾呼大家改正，尤其尖銳；例如在他所寫，《如洪水氾濫——關於「祝福」與「賜福」》一文中第一段即說：

基督教裡有「積非成是」的陋習，迄今未改，時常聽到祈禱或講道或對談時用錯字，明顯的例子如：「上帝祝福你」、「神的祝福」、「願主祝福」、「耶和華祝福滿滿」……等等，全都是捨用正字而用「祝」字，證實不明白「祝」字的意義或是「習非成是」之故。更令人驚奇的是有神學教授、神學博士也用錯字。在教會的文件、週刊、週報、特刊、屬靈書籍、讚美詩、音帶、光碟、電視見證集、佈道單張、名著荒漠甘泉、新譯聖經……等都出現過這一錯字，這麼廣泛的誤導，已經成為如同洪水氾濫之災，實是可怕，難道就由其氾濫下去麼？（《時代論壇》時代講場，2010.2.16）

以下再將這議題簡述如次，讓讀者明白，敬請以後避免再誤用。

「祝」表示人開口向神禱告

祝福：和合本共出現103次，其中新約18次，都是指人對別人的祝福。

查「祝」字的中文意義，指求神降福與人；《辭源》，祝，以言告神為主人祈福者，頌禱人者，如祝壽、祝賀。祝福—禱神以祈福也。因此，祝是向神禱告的意思。祝福，是人向神禱告，求神賜福對方。

中文詞源，「祝」當名詞用，來自造字方法之一的會意，甲骨文字形，像一個人跪在神面前拜神，開口祈禱，從示，從兒口，兒是古文「人」字，祝的本義是男巫，祭祀時主持祝告的人，即廟祝。因此祝自古以來就是人藉著口向神禱告頌讚的意思，「以人口交神也」，或是人神之間的巫，「而巫所以悅神也」。

《康熙字典》：贊主人饗神者。《說文》：祝，祭主贊詞者，從人口，從示。祝當動詞用，指禱告，向鬼神求福。其他中文字典也指，「祝福」本意祈求神賜福，現泛指祝人順遂幸福。

「祝福」本意祈求神賜福

神是萬福之源，只會賜福，不能祝福，因為神不必自己禱告給自己去賜福；只有人才會彼此祝福，就是祈求神（或上蒼）賜福給人。以和合本聖經翻譯為例，「賜福」共出現107次，其中新約只出現兩次。賜福毫無例外，均是指神對人賜福。賜，《辭源》解釋為「上所予」，或「惠」。因此賜福是專指神賜給人的。

和合本在翻譯時有精通原文及西文的宣教士及精通中文的本國學者一起參與，對祝福、賜福的翻譯非常小心，因為在原文或英文中都是同一個字根。原文中例如舊約創世記十二章3節的祝福和賜福都是 barak（Strong 希伯來文編號1288）；而新約馬太福音十四章19節的祝福或廿五章34節的賜福，都是 eulogio（Strong 希臘文編號 2127）。英文都是 bless 同一個字根。

以和合本為例，以下同一節中同時出現賜福與祝福的經文最為清楚：

創世記十二章3節：「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

本節台語漢字版及羅馬拼音如下（篇幅所限，其他相關經節也類似）：

「祝福（chiok hok）你的，我欲賜福（su hok）互因；咒詛你的，我欲責罰伊。地上萬族欲因為你得著福氣。」

最近出版的《客語聖經》譯本，這節經文譯為「祝福你个，厝愛賜福給佢；咒詛你个，厝愛咒詛佢。厝愛因為你賜福給地上个萬民。」（厝左邊需加上立人旁，指「我」。）

民數記六章27節：「他們要如此奉我的名、為以色列人祝福。我也要賜福給他們。」

還有其他許多處經文也一樣，例如：創世記十四章19節及民數記23章20節，不再一一列舉。

耶穌道成肉身向父神禱告祝福

在新約中，中文翻譯耶穌的blessing也譯成祝福，理由是耶穌道成肉身，在地上以人的身份向父神禱告祝福，例如：馬太福音十四章19節：「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

馬太福音廿六章26節：「他們吃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福，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

其他類似經文，如馬可福音六章41節及十章16節等，都用耶穌祝福的詞語。馬太福音廿五章34節引用耶穌的話：「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也很清楚指出「神賜福」。

扭轉「神祝福人」說法

因此中文文法上，說「神祝福人」，或「求神祝福你」，「神的祝福好多」等都是不正確的用法與說法。人與人彼此之間的「祝福」則是蒙神「賜福」的。

有人認為祝福已經是約定俗成的話語，因此可以用「神的祝福」，這其實是積非成是的說法。老實說，連一般華人過春節時都知道要張貼「天官賜福」的圖像，而基督徒還在用「上帝祝福」，無形中把上帝的地位拉下來比傳統民俗的天官還低！

筆者在此呼應謝道泉老牧師等作者的諄諄勸言，再度呼籲教牧領袖、傳道人、基督教媒體、神學專家們、基督徒作者，從事教導的基督徒及音樂工作者等等，應該小心將「賜福」與「祝福」分開使用，不要繼續積非成是了。（本文初稿感謝吳瑞誠先生提供修改意見）

基督教論壇報 網址 www.ct.org.tw/news/detail/2015-00663；另轉載溫英幹的部落格，網址 ykwen.blogspot.com/2015/03/blog-post_10.html。